

第二轮西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 告反馈意见（16-01）整改措施完成 情况公示表

反馈问题	左贡县旺达采砂场无证经营。
核查情况	1. 左贡县水利局制订了《左贡县水利局关于旺达镇乌雅村砂石厂的整改工作方案》，全面加强辖区内砂石厂生态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力度，累计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综合督导检查1次，开展专项检查10次。经核查，情况属实。 2.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，建立了《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三组发现问题清单》台账，明确整改责任单位和整改完成时限，同时督促责任单位制定整改措施，落实整改。截至目前，已完成整改。经核查，情况属实。
整改目标	规范河道采砂秩序
整改措施	要求左贡县旺达采砂场及时完成河道砂石料的清理工作。
牵头单位	西藏昌都市水利局
责任人	吴国祥
联系电话	13989950010
整改主要工作及成效	主要工作：严格落实整改，高标准严要求保时效落实整改工作，目前全面完成旺达镇乌雅村砂石厂的专项整改工作。已将左贡县旺达采砂场关停，正在开展河道砂石料的清理工作。 成效：针对旺达镇砂石厂存在的问题在做好全面整改工作同时，对照存在的问题，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河道采砂排查工作，及时发现问题并第一时间做好整改，严厉打击违规采砂行为，取缔非法采砂点。